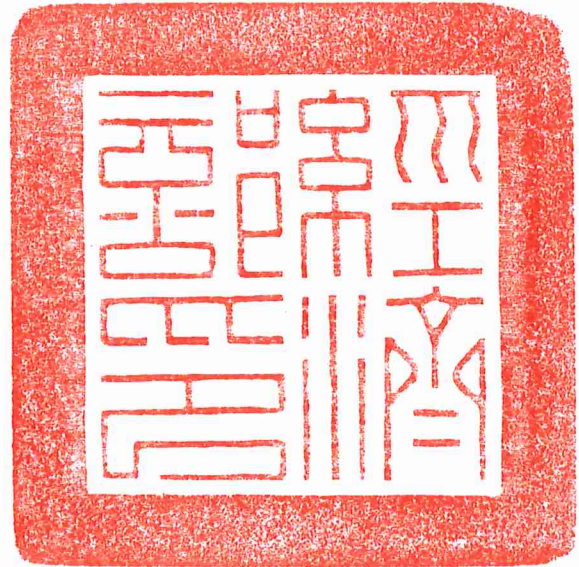


經濟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9日
發文字號：經企字第11354000620號



訂定「經濟部協助凱米颱風災害復工貸款利息補貼加碼要點」，並
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三年七月二十四日生效。

附「經濟部協助凱米颱風災害復工貸款利息補貼加碼要點」



部長 郭智輝